

证券代码：870297

证券简称：朝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。	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 以公告或书面形式 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 以公告或书面形式 通知各股东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修订前《公司章程》
- （三）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

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30日